

固原市2023年政务公开工作要点任务落实台账（填报版）

填报单位：

填报时间：

联系人：

联系电话：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一、持续深化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1	扎实推进高质量发展信息公开	聚焦实施产业千亿倍增计划、投资千亿倍增计划、改革创新驱动计划，建设宁夏副中心城市、生态文旅特色市、高质量发展先行市、乡村全面振兴样板市、铸牢中华民族共同体意识示范市和“五特五新五优”等重点工作，及时公开重大项目、重大平台、重要举措等信息，及时发布壮大主导产业、推进乡村振兴、扩大内需提振消费需求、节能转型降碳、强化项目建设要素保障等方面政策及工作方案、典型案例、创新成果实施情况，做好项目落地、重大政策创新等集中推介，释放政策信号，提振市场信心。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抓好稳岗创业信息公开	系统梳理已出台发布的各项就业创业、技能培训、扩岗补贴等“政策集成包”，通过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等各类平台多元化发布推送，让各项政策文件落得快、落得准、落得实。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	2023年11月底	
3		推动“就业创业促进年”活动，深入推进面向高校毕业生、农民工、退役军人、就业困难人员等群体，做好职业技能培训、城乡公益性岗位、就业创业补贴、灵活就业支持政策等信息归集公开。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人力资源社会保障局、教育体育局、退役军人局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4	深入推进重点领域信息公开	抓好民生改善信息公开	继续做好住房保障政策发布，及时公开保障性住房、老旧小区改造、住房安居宜居工程等相关信息。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年11月底	
5			围绕推进健康固原建设，加强建设省级区域医疗中心、重大传染病防控、改善群众就医体验、健康科普等信息发布。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卫生健康委	2023年11月底	
6			围绕“优学在固原”的教育品牌，加强提升教育质量，推进学前教育普及普惠优质安全、义务教育优质均衡和城乡一体化、普通高中特色多样化发展等信息发布。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教育体育局	2023年11月底	
7			加强“一老一小”服务保障、社会救助、医疗保险等重点民生政策推送，提高信息公开覆盖度和查阅便利度。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民政局、医保局	2023年11月底	
8			按年度公开社会组织评估等级结果和年检结论信息，及时发布慈善组织认定名单。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民政局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9	抓好司法行政信息公开	发布和展示法治政府建设示范创建等方面的方案、工作动态等信息，详细解读法治政府建设各项指标的具体内涵和考核方法。推动政府立法计划公开，及时发布律师、公证、司法鉴定、法律援助等方面便民利民举措，抓好立法、执法、普法以及法律服务信息公开。全面公开行政复议决定书（公开后可能危及国家公共安全的，涉及秘密、隐私的，以终止、调解方式结案的以及不宜公开的除外）。按季度公开依申请公开文件目录。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司法局牵头，各部门（单位）负责	2023年11月底		
10	抓好政府自身建设信息公开	深化公共财政事权信息公开	依法扩大预决算公开范围，扎实推进部门所属单位预算、决算及相关报表公开，各县（区）人民政府要在本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或者预决算公开平台集中公开本级人民政府预决算、部门预决算信息和部门所属单位预决算。持续推进行政事业性收费公开。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财政局牵头，各部门（单位）负责	2023年11月底	
11	抓好议案提案办理信息公开	及时公开人大代表建议和政协委员提案办理结果。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相关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12	深化“双随机、一公开”信息公开 抓好政府自身建设信息公开	按照《关于印发<固原市市场监管领域“双随机、一公开”抽查事项清单（2023年）>的通知》（固双随机办〔2023〕1号）文件，公开各领域“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抽查事项清单、抽查结果以及行政处罚决定信息。依法公开滥用行政权力排除、限制竞争执法案件。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市场监管局牵头，各相关部门（单位）负责	2023年11月底	
13	推动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信息公开	按照《固原市人民政府办公室关于印发2023年<市政府工作报告>及民生实事重点任务落实清单的通知》（固政办发〔2023〕1号）文件要求，按季度公开本级政府工作报告重点任务、重要民生实事项目执行情况。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二、完善政策发布推送和解读咨询机制						
14	做好政策集中发布 细化行政规范性文件库	围绕“固政规发”和“固政办规发”、部门（单位）行政规范性文件，细化全市行政规范性文件库，梳理核校并高质量发布行政规范性文件正式版本；集中发布的行政规范性文件标题、文号、有效性要素齐全，文本内容可检索可复制粘贴、有下载功能；规章和行政规范性文件要提供查询功能并分类展示，分类方式至少包括发布机构、发布年份和文件主题等。及时动态公开规章和规范性文件清理结果。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司法局牵头，各有关部门（单位）配合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15	做好政策集中发布	探索建立主动公开文库	对市人民政府和市人民政府办公室、部门（单位）印发的主动公开公文实施集中归集，实现统一入口、分类展示，制定入库公文标准和分类体系，确保入库公文全量覆盖、要素齐全、格式规范、分类准确；加强对新制发文件公开属性管理，切实提高文件公开效率，确保法定主动公开公文规范发布。严格规范公文标识公开属性，公文制发的过程中同步确定其公开属性。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负责	2023年11月底	
16	扩大政策精准推送	建立政策精准推送专题机制	建设专题、专栏或文件库，归集展示关注度高、专业性强、含金量足、办事需求量大的政策文件，持续推动政策个性化、主动化供给。组织“政策进社区”“政策进楼宇”“政策进园区”等定向推送，实现“政策找人、政策找企业”。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17	推行政策多元解读	建立政策精准推送接力机制	推动惠企政策直达企业，起草单位出台相关政策时，根据政策适用范围，可将公开发布的行政文件正式版本会同解读材料通过“宁政通”或“一网通办”企业专属网页等渠道，主动推送给行会协会和产业园区，跑好政策推送“最后一公里”。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18	推行政策多元解读	理顺政策解读机制	明确解读范围，政府规章、行政规范性文件、重要的政策文件均要开展解读。严格解读程序，认真落实政策解读“三同步”工作机制，将政策解读作为文件审签的重要一环，政策文件不解读不运转、解读材料不达标不运转。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19	推行政策多元解读	提升政策解读质量 起草单位要制定一图读懂、视频音频、简明问答等视频动漫解读模板，明确政策文件的背景依据、目标任务、创新特点、新旧差异、影响范围、执行标准、注意事项、惠企举措、享受条件和关键词、专有词等解读要素，完善政策库和解读箱，提供“政策+解读+办事”的综合解读服务。年内做到图文解读全覆盖、动漫视频占比20%，且最迟在文件公布后3个工作日内上网，政策解读页面下方显著位置公开解读单位、政策咨询办公电话。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0		注重解读多元化 制作简明扼要、通俗易懂的政策短视频动漫，通过本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发布，方便社会公众下载查看。探索制作辅导课件等可复用形式，针对性辅导政策申请和适用标准、办理流程等内容；深化解读内容，充分收集企业群众需求，针对政策中与企业群众生产生活密切相关的具体条款和事项，进行要点拆分、深度解读和综合指引，并积极回应社会关切，全面准确传递政策意图。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1		打造解读品牌 创新解读形式，发挥“政策公开讲”政务公开品牌效应，各县（区）各部门要在文字、图片、视频解读基础上，选取重点区域、优势领域，科学合理进行解读品牌规划，树立推广典型标杆、学习榜样，推动政务公开工作不断深化细化，打造具有固原特色的政务公开品牌。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22	探索政策沟通咨询	建设政策解读专家库 积极引导起草人员、专家学者、新闻媒体、第三方机构，以及行会协会、产业园区等参与政策推介和宣传辅导，详细解读国家和全区重要市场准入政策、行业优惠政策等，持续营造稳定、公平、透明、可预期的营商环境。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3		建设政策咨询窗口 线下由各县（区）、各部门（单位）实体服务大厅设立“固原市政策咨询综合服务点”，服务点要统一挂牌标注“政务公开”标识。线上由固原市12345政务服务便民热线提供政策咨询。加强政策知识库建设并持续丰富完善，围绕各类高频政策咨询事项以视频、图解、文字等形式予以解答，推动政策咨询知识库与其他各类政务知识库共建、共享、共用。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审批局、公安局、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司法局、“12345”便民服务中心等相关单位	2023年11月底	
24		建设政策问答平台 搭建“固原市政策问答平台”，统一标注“政务公开”标识，选取市民企业关注度高、办事需求大、政策文件体量大的领域，开展跨层级、跨部门政策集成式发布试点工作着力解决政策分散、查找难、适用难等问题。	查看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负责	2023年11月底	
三、深化政民互动和公众参与						
25	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开	各决策单位根据年度重点工作，依法编制本单位2023年度重大行政决策项目录通过本单位或本级人民政府门户网站于3月31日前向社会公开，公开率达到100%。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26	推进重大行政决策事项公开	鼓励通过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重大行政决策事项目录内事项开展，社会公众参与率达到100%、公开征集意见不少于30日。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7		决策出台后10个工作日内，向社会公开意见的征集、采纳情况以及较为集中意见不予采纳的原因，并一并公开通过座谈会、听证会、实地走访、民意调查等其他方式社会公众参与意见征集的情况。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8		公开征集意见的政策草案要同步开展解读，讲明讲透政策初衷和内涵，更好引导公众发表意见建议。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29		按照决策事项推进过程，以事项目录超链接方式归集展示征求意见公告、决策草案全文、草案说明、草案解读、公众意见建议收集和采纳情况、决策结果等信息。视情公开重大决策风险评估、专家论证、效果评估等信息。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30	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	统筹做好各类热线电话、领导信箱、网络征集等政民互动渠道的日常维护，严格落实各渠道办理时限，规范做好留言选登。把政务新媒体作为纳民意、集民智、解民忧的窗口，强化权威信息发布，搭建政民互动渠道，赋能市域社会治理。全面落实国务院办公厅关于中国政府网网民留言转办工作的具体要求，压实承办单位主体责任，严格落实办理时限，确保回复质量。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31	优化政民互动主渠道建设	优化政府信息公开线上办理，依托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平台，推行在线上线下、PC端手机端实现政府信息公开申请管理，确保接收、登记、答复、邮寄、办结归档、复议诉讼报备等关键节点全程留痕、可追溯。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2		定期组织政府信息公开申请办理业务交流，分析典型案例，研究疑难杂症，形成合法、规范、统一的答复口径。发挥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案件的提示、警示作用，以案促改，督促和指导相关单位举一反三，采取切实措施，有效降低纠错率、败诉率。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3	深度推进政府开放	持续开展“政府开放日”活动，按照“制定方案、发布公告、组织实施、征集意见、报送结果”原则，每年9月集中组织政府开放活动，设置答疑、座谈、体验、问卷调查等环节，安排熟悉业务的领导干部现场解答、听取建议，有序引导社会公众参与社会管理和基层治理；政府开放的主题和内容，鼓励通过网络公开征集意见的方式予以确定。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四、不断强化政务公开平台建设						
34	推开村务公开试点	以推动基层政务公开标准化规范化为抓手，全面推广村务公开试点经验，切实做到全市铺开、整体推进；原州区发挥试点引领、典型示范作用，各县主动学习优秀经验。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35	规范公开平台建设	强化政府网站总入口地位 各行政机关须主动公开的各类文件、通告、公示、清单等权威信息，要确保在本级政府门户网站首发，并通过报刊、广播电视、新闻网站、新媒体等多渠道广泛推送。	查看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6		加强政务新媒体建设管理 完善信息发布转载审核制度，规范开设整合关停流程，强化监测预警和风险排查。加快构建定位清晰、健康运行、协同联动、服务良好、监管有力的政务新媒体矩阵，积极发掘优秀账号，打造一批具有一定影响力、竞争力的政务新媒体。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37		提升政府网站服务能力 着力打造惠企利民、群众满意的“网上政府”，统筹推进政府网站改版升级，增加语音播报功能，提升网站搜索精准度，年内对政府网站页面、栏目、内容等进行全面优化，及时归档有价值的栏目，清理过期失效内容，避免出现“僵尸栏目”。重点规范政府信息公开专栏建设，有序、及时、集中、规范发布法定主动公开内容。高效办理“我为政府网站找错”网民留言。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市政府办	2023年11月底	
38		政务数据整合共享 探索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政府公报数据无缝交换，实现政府网站与政务新媒体信息同步发布、办事服务同质同效。完善市政府公报数据库，推动与政务类移动端融合发展，提升“掌上公报”影响力。市直各部门（单位）要将本机关制发的行政规范性文件、重大行政决策文件于正式印发后5个工作日内报送市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选登。	查看政府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及政务新媒体链接网站公报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39	规范公开平台建设	常态化开展网络工作群清理	以消除“指尖形式主义”为契机，持续规范全市行政机关网络工作群管理，切实纠正网络泄密失密和形式主义等问题，有效减轻社会公众和基层部门负担，有效杜绝“指尖泄密”，每年年底前报送一次清理报表。	依据报送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五、强化政务公开监督保障							
40			积极对接自治区政务公开年度效能目标考核情况，查短板、补弱项，对标自治区要求，切实做好政务公开考核工作。	依据实际情况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按照要求	
41	优化评估考核保障体系		积极做好2023年度全区政务公开第三方评估工作，扎实做好评估反馈问题整改，着力提升政务公开工作质效。	依据实际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按照要求	
42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配备政务公开专职工作人员，加强政务公开经费保障，确保公开平台建设、亮点创建等工作顺利开展。	依据实际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43	加大调查研究力度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大兴调查研究之风，围绕基层政务公开、政府网站及政务新媒体等各项任务落地情况，常态化开展调查研究，查找差距不足，总结提炼典型经验。	依据实际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44	加大调查研究力度	组团开展市内、区内的调研观摩，学优补短、互观互比，掀起全市政务公开领域的调研之风和赶学比超；帮助解决困难，提升本行业本领域政务公开整体水平。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2023年11月底	
45	开展全方位政务公开培训	加大业务骨干培养力度，以实效、实用、实操为导向，定期举办业务培训班，灵活组织线上线下业务讲堂，培养一批既懂公开业务又懂网站技术的复合型人才。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2023年11月底	
46		加大人才交流力度，建立跟班学习、轮岗培训机制，实施以干带训，进一步提高政务公开队伍的专业化水平。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市政府办牵头，各部门（单位）配合	2023年11月底	
47		加强纵向业务指导，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积极主动帮助下级单位解决重大疑难问题、苗头性倾向性问题，每年组织本系统政务公开业务培训不少于1次。	依据报送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48		加强政务公开工作人员管理，发生人员变动和工作调整的要做好工作交接，及时向上级政务公开主管部门报备。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49	积极开展创新亮点创建工作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深入挖掘提炼政务公开创新做法和典型经验，积极向国务院办公厅和自治区办公厅、各主流媒体推介，着力打造固原政务公开品牌，全面宣传固原政务公开的新举措、新成效。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50	积极开展创新亮点创建工作	紧扣便民服务主线，围绕就业创业、教育、卫生健康等群众关心热点，在公园、广场等人员密集场所，科学布点政务公开主题长廊，对外发布破解政府与群众间政策信息不对称问题，公开群众普遍关心的办事服务和民生事项，切实解决百姓办事过程中“门难找、事难办及办事流程复杂”的问题。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政府办	2023年11月底	
51		创新探索“政务公开+”实践路径，打造集政务公开、便民地图、服务展示、自助办理、查阅获取等功能于一体的政务公开体验长廊，有效提升政务服务水平。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市审批局	2023年11月底	
52		创新推出政府办事指南+二维码矩阵，打造全新“智慧+”政务服务体系，群众办事扫一扫“码”上知晓，使政务公开更有温度，更加贴近百姓生活，打造了政府政务公开新标杆。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1月底	
53	统筹做好公开与保密工作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要全面梳理法律、法规、规章和上级文件对本单位、本领域提出的公开要求，严格落实公开主体责任，做到“应公开、尽公开”。	查看网站、政务新媒体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54		严格落实网络意识形态责任制，加强政府网站和政务新媒体内容管理，抓好信息审核、内容监测和安全防护、应急保障，做好日常巡查与维护，确保政府网站和各类政务新媒体安全平稳运行。各级保密行政管理部门要把政务公开中的保密审查工作纳入监管，每年至少开展1次专项检查，对工作落实不力的，依法依规严肃查处。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序号	重点工作	主要内容	量化指标	责任单位	完成时限	进展落实情况
55	统筹做好公开与保密工作	严格落实《中华人民共和国个人信息保护法》，从严审核、审慎发布未成年人信息。除法律有特别规定外，要依法保护好有关人员个人信息安全，对内容里含有公民身份号码、手机号码、家庭住址、银行账号或卡号、出生日期、财产状况、私家车牌号等涉及个人隐私的信息，公开时要采用删除、去标识化或遮盖等手段妥善处置处理，依法依规科学选择适当的公开方式和范围，防止危害国家安全、公共安全、经济安全、社会稳定或者泄露个人隐私、商业秘密，切实推动法定公开事项公开到位、法定不公开事项保护到位。	依据实际掌握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长期坚持	
56	建立任务落实台账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对照本要点，制定本县（区）、本部门（单位）政务公开工作要点，并梳理任务台账与30日内在本级政府网站公开。台账要明确责任主体和落实时限，实时跟进督查，逐项督促落实。	查看网站信息发布情况，参考报送的相关资料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本要点印发30日内	
57		落实本要点进展情况分别于8月15日、12月5日前报送市人民政府政务公开办公室，并纳入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及时公布、接受监督。上一年度政务公开工作要点未完成的要求依法督促整改。	依据资料报送情况	各县（区）、各部门（单位）	2023年12月5日前	